

中共江西师范大学委员会

校党字〔2019〕52号

关于党员校领导、总会计师、党委委员 联系党外代表人士分工调整的通知

各院级党委（党总支），党群各部门，各学院、处（室、部、馆），各直附属单位：

鉴于省委、省政府对学校领导班子成员进行了调整充实，各级人大、政协已经完成换届，为了更好地开展工作，经学校党委研究，决定对党员校领导、总会计师、党委委员联系党外代表人士分工作适当调整。调整后具体如下：

田延光：联系梅国平同志、项国雄同志；

张艳国：联系王东林同志、张国新同志；

涂宗财：联系廖维林同志、蒋九愚同志；
姚弋霞：联系张明林同志；
贾俊芳：联系席毅林同志；
丁 晖：联系陈祥树同志；
刘 俊：联系欧阳楚英同志；
陈运平：联系吴瑾菁同志；
陈义旺：联系彭以元同志；
童颖华：联系卢宇荣同志；
黄保文：联系陶向阳同志；
侯 桃：联系黄明和同志。

中共江西师范大学委员会

2019年6月11日